

政制事務局林局長：

對於特區政府最近提出了《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諮詢文件》，我個人認為，這套諮詢方案，是特區政制改革的一個重要組成部份。這種委任體制，是一種十分有用的激勵機制，至少它能起用那些實幹有作為的人士進入政府各部門的領導崗位。它有利於提高政府行政辦事效率；有利於改變和激活因循守舊的官僚體制。這對於進一步發展香港社會經濟，保持香港在珠三角地區的激烈經濟競爭中立於不敗之地，繼續保持香港的國際競爭力，有著實際意義。

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，這一機制也是符合基本法精神的。當然，在推行這一改革過程中難免會出現這樣和那樣的問題，這需要特區政府長期不懈地去修正和完善。

我個人對此方案表示支持。

此致

市民：賴潔珩

2006年11月28日